

证券代码：838118

证券简称：联凯科技

主办券商：长江证券

湖南联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5 月 22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湖南联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龚凯红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,589,02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2.09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长龚凯红代表董事会汇报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，并对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的工作作出规划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589,02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主席潘超代表监事会汇报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，并对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的工作作出规划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589,02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18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结合公司报表数据编制了 2018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589,02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18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4）及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589,02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利润分配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至 2018 年年末，本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398,379.73 元。本年度不作利润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589,02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18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结合公司报表数据编制了 2019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589,02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

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综合考虑审计质量和水平，拟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589,02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2018 年度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无资金占用情况。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 2018 年度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进行了专项审计，并出具了专项审计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589,02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预计 2019 年度银行贷款总额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关于预计 2019 年度银行贷款总额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589,02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,576,50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龚凯红、袁江玲及其一致行动人田波回避表决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追认 2018 年度申请银行贷款暨偶发性关联交易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关于追认 2018 年度申请银行贷款暨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,576,50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

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龚凯红、袁江玲及其一致行动人田波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炜衡（长沙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王桂兰、蒋秉坤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综上所述，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表决程序等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及相关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湖南联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（二）《北京炜衡（长沙）律师事务所关于湖南联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

湖南联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5 月 23 日